

臺北市建成國民中學 112 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招生簡章

一、主旨：為推展全民體育，改善社會風氣，提昇市民生活品質，充實青少年暑期生活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。

三、活動時間：

(一)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7 日 (星期一) 至 8 月 11 日 (星期五) 止。

(二) 共四期，每期 5 天。

(三) 班別：

| 期別 | 第一期 | 第二期 | 第三期 | 第四期 |
|------|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上課日期 | 7/17~7/21 | 7/24~7/28 | 7/31~8/04 | 8/7~8/11 |
| 班別時間 | 上午第 1 班-08:30 至 10:00 上午第 2 班-10:10 至 11:40 | | | |
| 報名日期 | 即日起~8/04 每周一至周五 09:00~12:00 | | | |

四、報名日期/時間：

即日起至 8 月 04 日 / 週一至週五上午 09:00~12:00

五、報名地點：至本校學務處完成報名及繳費。

六、每班人數規範：初學者每班以 10-12 人為原則，非初學者每班以 12-15 人為原則，含免費生。

七、報名費用：普通票 800 元 (大學以上及成人)，學生票 700 元 (限高級中等以下學生)，上開票價內含保險費，免費生須自付保險費。

八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 學員身高高於 120 公分以上始得報名參加。(水深 110 至 130 公分)

(二) 身心障礙學員及學齡前兒童游泳時應有家長或成年親友全程陪同。

(三) 凡身心狀況不適合游泳運動者(例如患有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症狀或其他不適情形)不得報名參加。

(四) 免費生資格為本市公私立無游泳池學校之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升 4、5、6 年級(1~3 年級不開放報名)不具游泳能力之學生，並以領有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手冊之家庭子女或本人優先錄取，其餘名額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，其報名表須為正本。

(五) 免費生報名人數為每時段之 30% 人次。

九、訓練班課程進度：

- (一) 初級班：適應水性、韻律呼吸、水中站立、水中漂浮、扶邊打水、水中划臂、手腳聯合。
- (二) 非初級班：捷泳腿部、臂部、換氣、手腳聯合動作、蛙式腿部、臂部、換氣、聯合動作等。簡易急救常識、基本救生、轉身、仰式、蝶式聯合動作。
- (三) 其他：如遇招生人數不足時，以併班上課或不開班為辦理原則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為防治 COVID-19、SARS、H7N9 新型流感、腸病毒等疫情，將嚴格執行學員入水前測量體溫乙事，若有學員耳溫超過 38°C 確定發燒者，嚴禁入水，並請盡速就醫。
- (二) 每堂課提早 15 分鐘到場，學員均需自備泳帽、泳鏡、泳裝方可下水游泳。
- (三) 游泳池備有置物櫃，但不負責保管，請學員請勿攜帶貴重物品。
- (四) 敬請遵守游泳池使用規範。

十一、補課須知：

學員於報名後立即辦理保險，如無法前來上課者得改期（惟需加繳當期之保險費），若學員無法前來上課或為本泳訓營最後一期者，退費標準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（已繳納之保險費不退還）。

- 1、當期未開課前全額退費（應於每期開課日 2 個工作天前提出）。
- 2、當期開課 2 日內退全額之二分之一。
- 3、當期開課第 3 日起不得退費。
- 4、為顧及學員生命安全，活動時間如遇天災，依本市發布之停止上課公告，停止游泳訓練班課程，並由本校擇訂補課日期補課。
- 5、上課期間凡遇生理假之學員，原有剩餘課程順延一週補課。
- 6、上課期間如學員因身體病痛，無法上課者，原有剩餘課程順延補課。
- 7、未完成請假手續之學員，視同放棄補課需求，不得事後再要求補課。
- 8、本活動學員學費中內含保險費（免費生須自付保險費）。
- 9、請假專線 02-25564051*622、629。